

# 湖南科技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

##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印发〈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的通知》（教学〔2024〕4 号）、《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做好 2025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教学司〔2025〕4 号）等文件精神，切实规范我院复试、录取工作，维护广大考生合法权益，确保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公平、公正、科学，根据《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及学院实际，经研究，特制定本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一）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始终坚持将立德树人成效作为检验研究生考试招生和培养工作的根本标准，牢固树立“考试招生也是育人”理念，着力选拔、培养社会主义事业建设者和接班人。

**（二）坚持德智体美劳全面衡量。**坚持以德为先，将考生思想品德考核作为复试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遵循实事求是原则，注重对考生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科学精神、诚实守信、遵纪守法等方面的考查。

**（三）完善分类选拔机制。**坚持以提高生源质量为核心，改进复试考核评价机制，完善学术学位与专业学位分类选拔机制，合理设计复试内容，加强对考生的全面考查和综合评价，提高复试的科学性和有效性，促进高层次创新型人才脱

颖而出。

**（四）坚持以生为本。**在复试录取过程中切实做到尊重考生、服务考生，维护考生合法权益。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完善并落实招生考试信息公开制度，建立通畅的问题反馈与处理渠道。

**（五）坚持人性化关怀和个性化服务。**加强对贫困地区考生、残疾考生等特殊群体的关爱帮扶。根据上级部门有关规定和工作安排，妥善安排一志愿复试、调剂复试、录取等工作时间。

## **二、组织领导**

### **（一）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全面负责学院 2025 年研究生招生复试和录取工作。

### **（二）学院研究生招生督查工作小组**

学院成立研究生招生督查工作小组，监督、检查学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和录取工作。

### **（三）学院研究生招生应急管理小组**

学院成立学院研究生招生应急管理小组，负责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期间的突发事件处置，确保复试工作安全、高效和圆满完成。

### **（四）硕士研究生复试评委小组**

学院按学科专业成立复试评委小组，每小组由 5 名评委组成。复试评委严格遵守《湖南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评委职责及面试行为规范》，评委小组成员现场独立评分。每组均需安排专人对复试全过程进行文字记录，全程同步录像（报送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存档备查）。

### 三、招生计划与复试分数线

#### (一) 招生计划

学院根据各专业（或专业领域）科研成果、导师人数等情况对学校下达的招生计划进行再分配。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招生计划		备注
			全日制	非全日制	
1	081400	土木工程	45	0	含已接收推免生3人；含“国际产学研用联培”专项计划1人
2	085901	土木工程	93	0	含“国际产学研用联培”专项计划1人
3	085905	市政工程（含给排水等）	13	0	
4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含供热、通风及空调等）	13	0	

#### (二) 复试分数线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分数线
1	081400	土木工程	按国家A类考生分数线执行
2	085901	土木工程	按国家A类考生分数线执行
3	085905	市政工程（含给排水等）	按国家A类考生分数线执行
4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含供热、通风及空调等）	按国家A类考生分数线执行

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退役大学生士兵”专项计划复试分数线按照《湖南科技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

复试录取工作方案》执行。

## 四、复试要求及安排

### (一) 复试形式

经学校研究决定，我院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采取现场复试，分两个阶段进行：第一阶段为一志愿考生复试；第二阶段为调剂考生复试。复试考生名单经研究生院审核后，在本学院官方网站公布。

### (二) 复试内容

1. 心理测试：由本学院组织，测试成绩不计入总分。

2. 专业笔试：由本学院组织。根据专业特点、办学特色，按照《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复试科目进行，采用综合性、开放性试题，考试时间原则上为 2 小时（具体以教学学院复试方案为准），满分 100 分，考试方式为闭卷。

3. 综合面试：由本学院组织。综合素质及能力测试包括思想品德、既往表现、外语水平、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等。一般每位考生面试时间不少于 20 分钟，考生明确表示已作答完毕的可提前结束考核。面试满分成绩为 100 分。

4. 同等学力加试：以同等学力参加复试的考生，须加试至少两门不同于初试科目的本科主干课程。同等学力加试由各教学学院组织，每门考试时间为 2 小时，满分 100 分，考试方式为闭卷。加试科目名称详见《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同等学力考生加试成绩不计入总成绩。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笔试科目	同等学力加试科目
----	------	------	------	----------

1	081400	土木工程(研究方向名称: 结构工程、岩土工程、桥梁 与道路工程、防灾减灾工 程)	《混凝土结 构设计原理》	《土木工程材 料》《土木工程 概论》
2	081400	土木工程(研究方向名称: 市政工程)	《水质工程 学》	《环境工程概 论》《给水排水 管网系统》
3	081400	土木工程(研究方向名称: 供热、供燃气、通风与空调 工程)	《空气调节》	《制冷技术》 《建筑环境学》
4	085901	土木工程	《混凝土结 构设计原理》	《土木工程材 料》《土木工程 概论》
5	085905	市政工程	《水质工程 学》	《环境工程概 论》《给水排水 管网系统》
6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	《空气调节》	《制冷技术》 《建筑环境学》

### (三) 具体安排

#### 1. 一志愿复试

(1) 复试时间: 2025年3月28日-2025年3月29日, 考生根据本院通知办理资格审查手续、提交相关复试材料。

(2) 资格审查: 考生须携带准考证、身份证、学历证(应届考生带学生证)等材料原件报到并进行资格审查。报到和资格审查时间: 3月28日15:00-18:00; 地点: 土木楼。

(3) 复试安排:

序号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复试时间	复试内容	复试地点
1	081400	土木工程	2025年3月29 日9:00-9:40	心理测试	土木楼
	085901	土木工程			
	085905	市政工程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			
2	081400	土木工程	2025年3月29 日10:00-12:00	笔试	土木楼
	085901	土木工程			
	085905	市政工程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			
3	081400	土木工程	2025年3月29 日14:00-18:30	综合面试	土木楼
	085901	土木工程			
	085905	市政工程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			
4	081400	土木工程	2025年3月29 日18:00-22:30	同等学力 加试	土木楼
	085901	土木工程			
	085905	市政工程			
	085906	人工环境工程			

## 2. 调剂生复试

复试时间及安排详见我院官网届时发布的相关批次调剂公告。

### (四) 复试程序

详见我校研究生院官网发布的《湖南科技大学2025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 （五）成绩核算

1. 满分 500 的专业总成绩按以下公式计算（初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60%；复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40%）：

总成绩=初试总分×0.2×0.6+专业笔试成绩×0.25+综合面试成绩×0.15。

2. 满分 300 的专业总成绩按以下公式计算，其中公共管理（专业代码：125200）、会计硕士（专业代码：125300）复试须加试《思想政治理论》（考试时间 2 小时，满分 100 分，考试方式：闭卷），成绩计入总成绩。

总成绩=初试总分×1/3×0.6+专业笔试成绩×0.25+综合面试成绩×0.10+思想政治理论×0.05。

## （六）调剂

接收调剂生的基本要求、复试名单确定原则及调剂系统操作要求，详见我校研究生院官网发布的《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录取工作方案》。

调剂专业的调剂学术要求及调剂计划详见学院官网后续按调剂批次发布的调剂公告。

## （七）录取规则

根据各专业、各领域（方向）或研究方向招生计划，按照总成绩由高到低确定录取顺序。当总成绩完全相同时，初试成绩高的优先。

复试时笔试或面试成绩（均按百分制）不及格者（<60 分）不予录取，加试成绩不及格（单科<60 分）的考生不予录取。我校研究生院统一在网上公布拟录取名单。

## （八）录取确认

学院根据总成绩按照录取规则和招生计划确定拟录取

名单，并通知拟录取的调剂考生登陆网上调剂平台进行拟录取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入网上调剂平台进行同意录取确认的考生，视为自动放弃录取资格。

### （九）师生互选

学院根据情况安排师生互选，签署《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师生互选协议》（附件 3）。

## 五、考生须知

1. 非全日制、全日制研究生实行相同的考试招生政策和培养标准，其学历学位证书具有同等法律地位和相同效力。原则上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只招收在职定向就业人员，凡报考和调剂到我校非全日制硕士研究生的考生均须提供工作单位人事部门的在职工作证明材料。

2.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附件 2: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思想政治情况考核表) 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3. 体检标准根据《残疾人教育条例》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等文件规定，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印发〈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的通知》（教学〔2003〕3 号）要求执行。请考生在拟录取确认后一周内提交近三个月二级甲等以上医院的体检报告至学院。

## 六、复试录取的监督

1.拟录取名单在校研究生院官网公示 7 日，接受社会和考生监督。

2.参与招生工作人员当年应无近亲或利害关系人参加本学院复试。

3.工作人员须严守保密纪律及相关规定，对存在违反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招生管理规定行为的单位或当事人一律按《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教育部令第 36 号）严肃处理、追责问责，追究领导责任和直接责任人员的责任。

4.校研究生招生督查工作领导小组及教学院研究生招生督查工作小组对复试录取工作进行全程监督。

## 七、本方案由本学院负责解释。

湖南科技大学土木工程学院

2025 年 3 月 24 日

## 附件：

1. 湖南科技大学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诚信承诺书
2. 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思想政治情况考核表
3. 湖南科技大学 2025 年硕士研究生师生互选协议